



# 与书籍相伴 让生命起航

□郑州市中原区郑上路小学 胡培培

“读书破万卷，下笔如有神。(杜甫)”“书犹药也，善读之可以医愚。(刘向)”“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。(高尔基)”关于读书的诗句和名人名言很多，读书的重要性也尽人皆知，希望每个人的一生都能与书籍相伴，让书籍滋养我们的生命。

## 一、幼童读书习惯要养成，孩子长大后受益终身

对于低龄学童来说，亲子阅读是一种能给孩子带来无限乐趣的亲子活动，同时也是他们获取知识、开阔视野的一种学习方法。

通过亲子阅读，丰富了孩子的情感世界，提高了孩子的语言表达能力，同时还增进了亲子感情，让陪伴更有效!

作为一个小学语文教师，同时也是一名家长，我从孩子一岁时就坚持给他读绘本，从《小熊宝宝绘本》到《可爱的鼠小弟》，从《我爸爸》《我妈妈》到《好饿的毛毛虫》《好神奇的小石头》，从《猜猜我有多爱你》到《不一样的卡梅拉》……长期坚持下来，孩子已经养成了很好的阅读习惯，每天晚上都会缠着我不停地讲绘本，平时也很喜欢让我带他到新华书店看书。我会在陪伴孩子阅读的道路上

继续努力，给孩子更多的陪伴，让孩子得到更好的滋养。

## 二、小学阶段家庭如何培养孩子的读书习惯

### 1. 购买书柜，给孩子刻藏书章。

在一次讲座中，著名特级教师高子阳提到，每个家庭的藏书至少要达到500册才算合格，给孩子买书不要一本一本地买，而要一次十本二十本地买，可以把书放在客厅，放在卧室，甚至还可以放在厨房和卫生间，孩子每天被家里的书环绕，想不读书都难。即使真的不读，仅仅看看书名也是一种滋养。

家长要给孩子购买一个书柜，要尽可能地多买书，充实家里的藏书。小学语文教育专家于永正老师在他的书中提到，可以给孩子刻一枚藏书章，如“××藏书”，每买一本新书，就可

以给新书盖章，“有了梧桐树，就会引来金凤凰”。有了藏书章，就会激发孩子购买新书的兴趣，藏书越来越多，潜移默化中孩子慢慢就喜欢上读书了。

### 2. 尽可能多地带孩子去书店。

书店里爱看书的孩子很多，常带孩子去书店逛，身上也会浸满书香，让孩子徜徉在书的海洋中，通过书店的环境感受读书的气氛。孩子们可以通过自己购买喜欢的书，体验到购书带给他们的乐趣，从而对书产生兴趣。

### 3. 家长放下手机，做孩子最好的读书榜样。

无论自己的工作有多忙碌，家长每天都应当放下手机，抽出时间与孩子共同阅读，这对家长来说，是陶冶情操，对孩子来说，更是一种无声的教育，孩子在潜移默化中就会养成读书的习惯。父母和孩子一起读书的时刻也是家庭生活中幸福温馨的时刻，既可以增进亲子关系，也可以提高两代人的文化水平和自身素养。

## 三、小学语文教师如何培养孩子阅读习惯、提高孩子阅读能力

### 1. 建立班级图书角。

每个孩子家里的书毕竟是有限的，作为教师，可以在班级建立图书

角，让孩子们把自己喜欢的书从家里带到学校分享，在班级开展读书漂流活动。我们班每周二是固定的借书还书时间，学生以小组为单位，由组长负责记录本组的借书还书情况。这样可以营造班级的读书氛围，培养学生的读书兴趣，创设书香班级。

### 2. 以教材为依托，一课一书。

借助语文教材培养孩子的阅读兴趣，课文是学生学习的起点，每学一篇课文，就可以让学生读一本和课文相关的课外书。在学期初就可以把学生要读的书列出来发给家长，或者购买或者借阅，不大量阅读是不能提高学生的阅读速度和理解能力的，之前还听到过“海量阅读”的概念，大概都是一样的道理吧!

作为小学语文教师，培养孩子阅读习惯和阅读兴趣的方法还有很多，希望每一个语文老师都能以培养孩子的阅读能力为己任，让孩子能静下心来，认真读书，增长知识，读书的孩子才能走得更好、走得更远。

曾经看过这样一句话：“要么旅行，要么读书，身体和灵魂必须有一个在路上。”读书，就是带着灵魂在人生的道路上不断前行，纵使踏着荆棘，也不会觉得痛苦。因为——最是书香能致远。

# 一个叫欧维的男人如何活着

——让《一个叫欧维的男人决定去死》告诉我们

□郑州市第七十一中学 郭晓菲

瑞典作家弗雷德里克·巴克曼的成名小说《一个叫欧维的男人决定去死》，用插叙的方式错落有致地讲述了倔老头欧维的一生。

欧维的一生是在失去中获得的。年幼失去母亲，父亲带他进入萨博发动机的世界；考取职业资格，父亲却死于一次铁路事故；继承了父亲的工作与房子，又在一场别有居心的意外中失去了它们。当他以为自己的世界将从此一无所有，只剩下乏味的黑白二色时，他遇到了美丽明亮的索娅——她有着棕色的头发，蓝色的眼睛，穿着红色的高跟鞋，头上还别着一枚金色的发卡，她从此成了他生命中全部的色彩。

欧维的一生也是在得到中失去的一生。“如果有人问起来，他会说，在遇见索娅之前他没有生活，在她离开以后更是有。”索娅离开欧维的时候，

他并没有一起死去，他只是不再活着。世界好像忽然不再需要他，他也与这个世界越发格格不入起来，于是他决定让自己尽快去死去。每一次的自杀计划都被新搬来的邻居搅乱，欧维和邻居们也在互相帮助中不断地改变着彼此。

生命的奇妙也在于此，它让我们在不断拥有中失去，又在不断失去中重获，万物守恒，周而复始，得失来去之间，一个叫欧维的男人以自己凶狠却又一丝不苟的温柔为例，教会了我们爱与生活的另一种方式。这个故事从头至尾只有克制的叙述，没有刻意的煽情，但那份经历了山高水长之后依旧不曾冷却的温柔与坚持，就足以让读者在不知不觉间泪流满面。

“他不是冷漠，只是孤独让他忘记了如何敞开心扉”。

# 可爱的她

——《浮生六记》可以读一读

□郑州市第七十一中学 李毅

乍暖还寒时候，如何来一场美食与美景皆不辜负的春游?

《浮生六记》里有个女子给出妙招——带着馄饨摊对花热饮岂不两全?她就是沈复的妻子——陈芸!

可爱的她还有许多奇思妙想。地下苔纹乱石在她眼中可叠古致盆山;在夏日庭院做活花屏，恍如绿荫满窗;用旧竹帘做栏杆;用小纱囊撮茶叶少许置于荷花花心后再烹茶，香韵尤绝。芸娘的“就事论事”废物利用，真真是“竹头木屑皆有用”!在网络发达的今天，若芸娘用抖音快手把自己奇思妙想的创作发出来，我

一定是她的粉丝!

可爱的她也敢于打破常规。穿丈夫衣冠，扮作男子游庙会;为一宽眼界，借归宁由，与丈夫共游太湖;在万年桥上与船家女行酒令畅饮。

可爱如她，真是满足了一个女子对于所有浪漫想象，连我一女子在她面前都要自惭:弗如远甚!若有如此友人亦是人生幸事!

难怪林语堂称她为“中国文学及中国历史上一个最可爱的女人”，难怪沈复自己都感慨“老天待我至为厚矣”，难怪有后人怀疑“芸娘”是沈复想象出来的人物!

